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海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80661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

聯絡人：謝伯昇

聯絡電話：07-3382057 #262220

傳真電話：07-3381663

電子郵件：bossen@oc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海保字第115000704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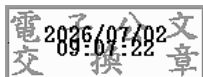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規定全文)、總說明及逐點說明(00070402_送公報中心-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輸入海洋野生動物活體裁罰基準-總說明及逐條說明.odt、00070402_發布令影本_含規定全文.pdf)

主旨：「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輸入海洋野生動物活體裁罰基準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訂定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規定全文)、總說明及逐點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本會各署研究院、本會各處組室、各直轄市暨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農業處 收文:115/07/02



1150146842

有附件